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华夏银行深圳分行签订授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2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华夏银行深圳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授信额度，实际授信额度、期限以及采用的担保方式等以银行最终批复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4月3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五届董事会2022年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

现根据实际情况需要，公司向华夏银行深圳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的存量流动资金贷款展期，并签署相关展期协议，展期期限一年。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李介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市瑞展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兼总裁李冬阳先生及其夫人、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瑞和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瑞和恒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深圳航空大酒店、全资孙公司瑞信新能源(信丰)有限公司为公司向华夏银行深圳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的存量流动资金贷款展期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等担保措施。具体情况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协议为准。

上述事项属于已经过董事会审议通过的事项范围，且公司免于支付担保费用，公司不提供反担保，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批准。

特此公告。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三日